

证券代码：300329

证券简称：海伦钢琴

公告编号：2020-021

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0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申请授信业务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申请授信额度的具体事宜

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和业务范围逐步扩大，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相应大幅增加。为加快公司资金周转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给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利益，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。

公司自2020年4月27日起至2025年4月27日止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申请授信业务，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/外币贷款、银行/商业承兑汇票贴现、银行承兑汇票承兑、进口开证、进口/出口押汇、出口打包放款、银行保函等，上述所有授信业务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不超过30,000.00万元，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。

在上述授信额度内，董事会授权董事长陈海伦先生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。

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如根据银行最终审批结果，授信事项涉及担保或关联交易等，应根据担保或关联交易等具体情况，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审议权限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后方可实施。

二、董事会意见

经过认真核查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、财务状况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申请授信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及损害公司利益，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求，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和业务范围逐步扩大，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本次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申请 30,000.00 万元授信额度，有利于加快公司资金周转，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，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我们对此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4 日